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1日至2025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8493090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4日

商 标

einkano

申 请 人 日本东芝林业株式会社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香港九龙旺角弥敦道707-713号银高国际大厦9楼A室

代理机构 山东邦邦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遥控运载工具（非玩具）；机车；气泵（运载工具附件）；汽车；自行车；推车；雪地运载工具；运载工具用轮胎；空中运载工具；水上运载工具